## 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2-A380-03

修正案号: 39-7183

一. 标题: 检查翼肋底部

###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序列号(S/N)为01、03、04、05、06、07、08、09、10、12、13、16、17、19、20、21、23、33、34及45的空客A380-841、A380-842及A380-861飞机。

##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 2012-0013, 2012年1月20日颁发:
- 2、空客公司 AOT A380-57A8058, 原版, 2012 年 1 月 20 日颁发; 及以后经批准的版次。

#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有一次A380飞机大翼非计划的内部检查中,在一些翼肋底部发现 从翼肋发展至蒙皮面板连接孔的裂纹(根据空客公司A0T定义为1型裂 纹)。

基于此发现,对其他一些飞机进行的检查中也发现了裂纹。在其中一次检查中,发现一种新的翼肋底部裂纹,即从翼肋底部垂直腹板的前、后缘发展起来的裂纹(根据空客公司AOT定义为2型裂纹)。这些新发现的裂纹比原来翼肋底部孔的裂纹更为严重。研究发现这种2型

裂纹在投入运行一段时间的其他飞机上也会发生。

这种现象如不发现并纠正,将可能影响到飞机结构完整性。

鉴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要求对某些翼肋底部进行一次详细目视检查(DVI),并将检查结果报告给空客公司。

本指令是一种临时措施,要求立即采取行动。由于调查工作仍在进行,可能会采取进一步强制措施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,除非已事先完成。

1、根据截止2012年1月24日飞机累计飞行循环(FC),在下表1规定的完成时限内(根据适用性),按照空客AOT A380-57A8058的要求对左、右大翼进行一次详细目视检查(DVI)。

## 表 1

| 2012年1月24日,飞机累计飞行循环FC | 进行DVI的完成时限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自飞机首次飞行以来累计飞行循环在      | 自2012年1月24日起的6周或 |
| 1300FC到1799FC之间的      | 84FC内(以先到为准)     |
| 自飞机首次飞行以来累计飞行循环等      | 自2012年1月24日起的4天或 |
| 于或超过1800FC的           | 14FC内(以先到为准)     |

- 2、在按照本指令第四.1段要求的DVI中发现任何裂纹的,在下次 飞行前,联系空客公司索取维修指引并在规定时限内完成。
- 3、完成本指令第四.1段要求的DVI后2天内,将检查结果报给空客公司(包括没有发现裂纹的情况)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- 五. 生效日期: 2012年1月31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12年1月31日
- 七. 联系人: 朱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86130011